

改变

生活是最好的教师，在她的指引下，有的变好，有的变坏，总之都不断地在改变。



祁智 等著

漓江出版社

改变

祁智 等著

漓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改变/祁智等著 .—桂林:漓江出版社,2001.4.

ISBN 7-5407-2672-3

I. 改… II. 祁… III. 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当代
IV. I2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0521 号

改 变

祁智 等著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159—1 号)

邮政编码: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地质印刷厂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5 字数 300 千字

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ISBN 7-5407-2672-3/I·1670

定价:23.8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调换

目 录

- | | |
|-----------------|----------|
| 教授太太的一天 | 陈永和(1) |
| 改 变 | 祁 智(29) |
| 拈花佛祖 | 张晓明(95) |
| 嗅 蜜 | 废 墨(158) |
| 怀念声名狼籍的日子 | 池 莉(214) |
| 幸福派 | 万 方(301) |
| 不定嫁给谁 | 刘庆邦(433) |

教授太太的一天

陈永和

星期天清晨。

和美带着满头脑纷纷乱乱的男女形象，到菜市场买菜去了。

菜市场上乱哄哄的，卖菜，卖鱼，卖肉的摊子，沿着没有铺饰的街道一溜儿排过去。

和美提着菜篮子，和许多身体一起，在鱼肉菜的隙缝中挤来挤去。

在路的拐弯角，一个卖鲜货的女人叫住了她。“老师娘，今天有甲鱼，难得的鲜货，你要不要来一只？”

女人面前的地上摆着一个木桶，桶里头爬着一堆黑糊糊像乌龟似的东西。她停住了脚步，她常常在这里买些新鲜的东西，跟眼前这女人很熟。这女人常常有些古里古怪的鲜货，什么加拿大螃蟹，意大利虾，墨西哥鱼等等，和美明知道这些东西全是变种，是假货，但常常还是买下，图个新鲜。

一个六十岁穿的像模像样的老头儿蹲在地上，用手正在一心一意拨动桶里的东西。

改 变

“活的？”老头儿抬起头问。

“您老自个儿看，这东西死的能吃吗？尽管放心买，保证管用。”女人自信而神秘地说。

和美略不解地望了女人一眼，她听不懂女人说的管用指的是什么。

“你不懂吗？”待老头儿走后，女人显出一副吃惊的神情，然后凑近和美，对着她的耳朵说，“吃了会硬，懂吗？那东西，会挺起来。”

和美听懂了，脸有点发红。

“我看你最近脸色不好，买一只让你先生吃了，包他会使你满意。”女人用特别的眼光瞥了一下和美。

和美的脸更红了。

“吃一只可以管用好几天呢……”女人又说，怕和美不相信的样子，从桶里提起一只，往和美面前推。

很难看。

“我那位，不吃这种东西。”

和美往后退了一步，推辞说。

“你要他吃呀，男人没有不愿意的。”

和美想说，她男人还不需要这种东西，但话在嘴边转了一圈儿，没有出口。

“钱没关系，你明天给我就好了。我算你最便宜的。”女人说着，硬把那乌龟似的东西塞进和美的菜篮。和美想抓出来还给她，又不敢碰它的身子。女人把她往前推，边推还边说：“你自己也可以吃，过个瘾吧，包你几天……”

教授太太的一天

后面的话和美听不见了，走过旁边的人往和美的菜篮里张望，和美赶紧拿菜遮住甲鱼往前走了两步。

人家会怎么想她呢？吃甲鱼的女人，想要男人的女人。这样一想，和美就更不好意思，想回头把甲鱼拿去还给女人。可是，摊子前面已经又挤了二三个人，和美要是把甲鱼拿过去还，必定和那女人又会发生争执，还是会被人们看到。

她正在犹豫，忽然看见那二三个人一齐往她这边瞧，卖甲鱼的女人还用手指着她和他们说着什么。一定是在宣传她买了她的甲鱼。她赶紧往回逃了。

昨晚睡觉前，和美忘了拉上窗帘，却一点没有觉察，睡得很好，好像窗帘拉着，屋里满是黑暗一样。

她早已经习惯黑暗了，就像多年前，她习惯阳光一样。

小时候。她老是不肯拉上窗帘睡觉。那时候，她睡的房间朝东，一年到头，不管春夏秋冬，只要晴天，她总是被太阳叫醒，醒来，满屋满床都已铺满阳光了。

太阳没有四季，即使是最冷的冬天，照在身上都一样暖和。

可是妈妈不喜欢阳光。

妈妈和爸爸分开睡之前，有一段时间，妈妈和爸爸闹别扭，搬到她房间，挤到她这小床上来睡。睡之前，妈妈一定要把窗帘拉上，拉出满屋的黑暗，不透一丝光。妈妈和太阳无缘，只要有一丝光她就睡不着，就老喊神经疼，

改 变

直到把爸爸和和美的神经也喊疼了。

她不能理解妈妈，为什么和爸爸分开睡以后，就会一下从夏天进入冬天，但她不喜欢变成冬天的妈妈。她想，“妈妈和爸爸为什么分开睡？”

那一段时间，和美总是在黑暗中醒来。不，她根本就醒不来，是妈妈把她叫醒，而那种醒来后的黑暗，有时就会伴随她一整天，使她一整天对太阳有一种陌生感，好像老是在黑暗中一样。也许就因为这个吧，她在心底里头，对妈妈总是有一些隔阂，因为只要妈妈一站在她和太阳之间，那太阳一定就被妈妈挡住，看不见了。

以后做闺女，甚至刚结婚的时候，她都保留了这个习惯，不管到什么地方，只要有条件，她都要挑一个朝东的房间，不要朝南的，许多人喜欢朝南的房间，冬暖夏凉，可是她不喜欢，即使夏天，即使再热，她也喜欢太阳，只有朝东的房间才会永远有太阳，那是永恒不变的。

她醒来时要的就是这种感觉，这种永远不变，永远温暖，永远明亮的感觉。

和美把甲鱼提回家后，赶紧把它放进一个锅里，甲鱼缩在锅里，和美看着它，用盖子盖上，不懂得要把它怎么办。

她不能让丈夫看到这东西，丈夫会怎么想呢？想她想跟他上床了？要不，她买这种东西干吗。不，她不能把这东西放在家里。送给谁呢，送谁也不行，谁都会想她是想

男人了。

她自己吃？当然不行，要是真像那女人说的那样，吃了以后，她变得想要男人，那怎么办？她不想变得想要男人，她又想起那张陌生的面孔，下面又有了那种热乎乎的感觉，他和她抱在一起的样子，几十次冲击着她的头脑。真的，她不想要男人了吗？也许，在潜意识中，正是她想要男人的那种感觉，使她把这东西提回家来。

这只东西使她坐立不安。

突然她有了一个主意，她可以把它送给爸爸吃，爸爸已经七十多岁，就是壮壮阳也没有关系了。

她给爸爸挂了一个电话。

“甲鱼？”电话里传来爸爸很结实的声音，“我吃这种东西怎么办？就现在这样你母亲都要上火。”

和美没想到爸爸会这样回答。

爸爸和妈妈的关系在上了五十岁以后渐渐缓和了，还搬回一个房间睡，一直到现在。两个人形影不离，每天一块儿出门买菜，一只手提菜篮，一只手挽着，看上去像一对脱了毛的老鸳鸯。

和美从来没有想过父母在一起睡时的情景，现在听起来他们好像还有那回事似的。这叫她大吃一惊，和美无法想象爸爸皮和肉分离的手摸在妈妈瘪得像空袋子一样的胸部上的情景。

“你让健康吃吧，他正需要的时候呢。”

“他不要。”和美说。

改 变

“啊，我忘了，他才四十几，还早呢……”

“爸爸，你说什么！”和美口气里带上一丝责备的意思。

“怎么？你买了不就是让他吃的吗？”轮到爸爸惊异了。

“才不呢！”和美没好气地说，把电话挂断了。连爸爸都这样想她。

阳光暖烘烘的，和过去一样，和任何时候一样，照着和美。昨夜偶然忘记拉上的窗帘，让久违的太阳突然闯了进来。使她在眼睛睁开的那一刻，一瞬忘记了自己，好像她还是在少女，还是在等着太阳，还会和太阳玩一样。

太阳勾起了和美许多淡忘了的记忆，和美看着自己的身体，好像这躯体不是她，而是别的一个什么女人似的
.....

白白匀称的大腿，细长的手臂，虽然将近四十，但和美没有像一些人一样发胖，她的身体还是像三十来岁一样年轻，姣好。皮肤还是那样细润，富有光泽。可是丈夫已经对这个身体失去兴趣，不仅丈夫，连她自己对自己的身体也没有兴趣。三十好几，有个十五岁女儿的女人，有谁还会去注意自己的身体，或者说，有谁还会去注意别人的身体呢。

所有的身体都是一样，在现在的和美看来，丈夫的，她的，街上陌生人的，没有性别，没有年龄，清一色肉和骨头的结合物而已。

眼前的这腿，这胸，虽然表面上看上去，跟十几年前

没有太大的区别，但骨子里面，它们又是完全不同的两种东西，它们没有生命，仅仅是肢体，是外壳罢了。

阳光久久照在身上，皮肤越来越烫，一根一根毛孔发涨，有什么东西要从里面渗出来似的。

这一天，开始得和前面的一天不一样，却和前前面，前前前面的一天一样。

和美对着太阳举起左手，缓缓张开五个手指，遮住射过来的阳光，一个男人，模模糊糊的男人的身影，从阳光从她五个手指缝中飘出来，像一团气把她围住，像她还是少女的时候一样。

.....

慢慢，一种舒服，和平时完全不同的舒服感觉渗到和美心胸。

——这一刻，她突然觉得，她和太阳，不，也是她和梦幻中男人在一起的一刻，对她来说，是多么久违，多么迷人，多么宝贵。

一切都是由于昨天晚上和美去参加一个出版纪念会，由那个陌生的男人引起的。要没有那个纪念会，那个男人，和美恐怕不会忘记睡前拉上窗帘，那她清晨也就不会看到太阳，也不会去注意自己的身体，那她也就不会有那么多回忆，那么多的感叹了。

改 变

开头她什么感觉也没有，和参加任何一个会一样，同样无聊乏味，她同样只是为了礼貌在敷衍。

她后来一直在回忆，那出版会上，到底她看到了什么，为什么她会那样烦闷。

最先看到的是那些脚，是的，那些男人的脚。

暗黄色的灯光柔和地笼罩着宴会厅，当和美弯下身子去捡掉在地上的手帕的时候，看到桌子底下的八只脚。包着相差无几的袜子皮鞋，没有肉没有年龄没有表情的八只脚，围成一个不规则的圈儿，在桌底的阴影下各取一个姿势，平放，斜靠，微翘，翘，但同样懒散，同样放肆，同样百无聊赖，和桌面上的四张脸刚好形成对比。

桌面上四张看上去没有多大区别的男人的脸，虽然年纪胖瘦不一，但都带着不同程度的严肃，不同程度的自得，要是不看他们的脚，一定会使人误以为他们对自己正在议论的事情是多么认真，是多么当一回事。可是和美知道，其实他们根本没对自己说的话往心里去，他们说的话是让别人听的，为的是引起别人的重视。

这四个男人，和美都很熟悉，他们和和美的丈夫一样，都是大学里的教授和副教授，理论界的精英，是一些很有身份的人。

和美丈夫这时候正站在离和美不远的地方，两只手叉在胸前，与一个权威的艺术理论家说着话，理论家的旁边，还站着他的一个弟子，看上去才三十岁出头，可据说已经

教授太太的一天

在界里头很有一些分量了，穿着和他年龄有点不相称的黑色西装，今天的出版纪念会就是为他开的。

和美的眼光从丈夫的脸上移到丈夫脚上。

丈夫的两只脚长得很丑，肥肥短短的，肉很多，全挤在脚趾缝和脚面上脚趾秃秃的，五根不一样齐，但全都又红又湿，下半截的地方还长着一小撮黑黑的毛，俗气而充满肉欲，和她在一部外国电影里看到男主人公的脚一样。

那电影的男主人公是个农民，正在和一个女人做爱，两个脱光了的身体扭在一起，镜头晃到男主人公的脚，那被欲望张大了的五根脚趾正在竭尽全力夹住女主人公腿上的肉，肉在四个脚趾间的缝隙饱饱地挤出来，鼓出四个红红的肉包，像脚趾一下多了四个，镜头是特写。巨大男人脚趾的黑毛和巨大女人大腿的黄毛倒错在一起，又粗又长，整个银幕占满一根根放大了的挺起来的阴茎似的东西，她没有看到过比这个更可怕的场景了，像丛林中的野兽，她感到一阵一阵的恶心，比看男女相交的镜头更恶心。

丈夫的脚就跟镜头里男主人公的脚一样，粗红，充满肉和性，要是先看到他的脚她一定不会和他结婚的，可是她当初看到的只是丈夫的脸，斯斯文文的眼镜，斯斯文文的鼻子，至于他的脚，从来都是严严实实地包在袜子和鞋子里，她连想也没有想到去看它们。

现在，这双脚正被包在一双黑色皮鞋里，看上去和并排站着的其他四只脚没有什么两样。六只脚都穿着黑色的皮鞋，只是其中两只皮鞋的鞋面上贴着两根短短的带子，

改 变

像稻穗长在鞋面上一样，这是今年流行的样式。

这站着的六只脚和桌底下的八只脚一样，单调乏味，和脸上的表情说着不同的话。

只看脚，所有的男人都是动物，都是白痴，和世界上最最没有趣味，最最没有教养的那一个一样。

这就是她最不好的地方了，她想，她的感觉总是和她想做的事相反，要是她能觉得男人的脚美，即使是它们丑她也觉得美，那事情可能就会好得多，那她和她丈夫的关系可能又会是另一个样子。

丈夫矜持的脸上有一丝隐藏不住的得意，和美知道他的这种表情，每当他自以为在阐述什么重要理论的时候，他的表情一直是这个样。

结婚将近二十年，和美对这个表情太熟悉了。甚至夜晚丈夫睡的时候，脸上也会流露出这种表情，她就知道，丈夫就是在梦里，也像在白天，在不断发表他那些自以为是的言论。

她为什么就不能像春敏那样欣赏男人呢？春敏是她中学时代开始的朋友，她有一双和和美一点也不一样的眼睛，她喜欢男人，而且不掩饰这一点，她的问题和和美的刚好相反，是丈夫有没有办法满足她，她老说和美是太理性了。为什么她老是有一双理性的眼睛呢？她不需要理性，可她偏偏有。她对自己一点办法也没有。

正在她想要不要提早告辞的时候，她无意中转过头，看到了一张年轻的脸。一个陌生的年轻人，站在柜台旁边，

教授太太的一天

手里拿着一个酒杯正四处张望。

她没有想到会看到这样一张脸，惊了，呆了……

当然不是他，不可能是他、可是她的惊异，不亚于见到他一样。

他和他太像了。

她的第一个男人，就长着这样一张脸，连上唇那片细细的毛也像，还有那表情，无知而无邪，像一片还没有长起来的肉欲，一个还没有长成男人的男人。

那时候，她二十岁出头，他比她小四岁，应该还不到十七。他们同在一个建筑公司做事。他比她快高上一个头，可却长着一张非常稚气的脸，看上去像个孩子，两只眼睛特别聪明，她把他当作弟弟，以为他也同样把她当作姐姐。

她爱看书，那阵子借书难，他会骑上两个小时的自行车帮她到很远的郊外去取书，书拿回来，她花了一个晚上就把它看完，第二天，他就又骑上两个钟头的自行车再帮她把书还掉。她几乎每天都有书要看，他就几乎每天在替她取书还书，但她从来没有觉得要为这感激过他。

书看完，她高兴了，就把书的内容讲给他听，也不管他听得懂听不懂，他自己从来不看书，但她讲书的时候，他总是瞪大眼睛盯着她看，好像连书连她一块儿听进去了。

他们几乎形影不离，队里的人都说他是她的尾巴，但没有人认真把他们当作一对，他们实在是差得太远了，无论年龄还是别的什么。

这样过了三年，后来她进了大学，他呢，不用说，留

改 变

在了建筑队，虽然她很愿意继续把时间花在他身上，可是新生活实在是太忙了，她又交了许多新的朋友，其中有一个男同学，她觉得他特别有才能，她喜欢和他聊天，他们甚至一起去看电影，当然是几个同学一起去，一次，就在电影院门口，她碰到他，她很热情，像往常一样和他打招呼，叫他和他们一起去看电影。可是他拒绝了，而且态度非常冷淡。分手的时候，她觉得他留在她身后的眼光，但她没有在意。

第三天傍晚，她吃完晚饭从食堂回宿舍，发现他在等她，她有些吃惊，他从来没有到大学来找过她。但她还是很高兴，和他在校园里散步。他突然提出要和她一起到烟山去，她又是一惊，烟山是恋人们常去的地方，那里的草又密又深。但她还是同意了，她觉得光自己上大学，好像有些对不住他似的。

烟山离大学不远。

“你有男朋友了？”他们坐在一块大岩石背后，他突然问。

“……”

正在她想说她没有的时候，他已经抱住她，两只手紧紧夹住她的身体，在她脸上狂吻起来。

她左右扭动，想挣脱他，可是他太用力。

“我知道你不是我的，你不是我的……”他边说边喘着气，一双眼睛沾得血红。

整一个莫名其妙。

在莫名其妙中，他解开她的衣服，她的裤子，自己的裤子……

在莫名其妙中，她被他压在草里，他的下面插进她的下面……

“你恨我吧，你恨我吧，我知道你会恨我，我就是要你恨我……”他的声音涩而粗，不懂是说给她听还是说给自己听。

在整个过程中，她没有吭一声气，一点反应也没有，完全没有反抗他，没有想到要反抗，任他的手，他的下面在她身上动作。

最后他站起来，她也站起来。他穿上裤子，她也穿上裤子。

“我们两清。”在黑暗中，他平静地说。

她还是没有回答，她那时候的感觉是既清醒又迷糊。

她，很平静地被他强奸了。

他，莫名其妙地成了她的第一个男人。

好几天，她的下面有一丝微疼的感觉。

她没有恨他，不像他说的那样，一点没有，而且更奇怪的，不论是当时还是以后回想起来，她都完全不觉得受到他的伤害，甚至相反，她觉得，受到伤害的是他而不是她。

他伤害的是他自己。

事过十几年，和美这种想法更加坚定了。